

委 任 書

(申請人本人委任旅行社代為申請護照專用)

本人因故未能親往外交部領事事務局、中部、南部、東部或雲嘉南辦事處申請護照，茲委任_____旅行社持本人身分證正本代為申請護照。

委任人簽名：_____ 電話：_____

手機：_____

旅行社承辦人簽名：_____

日期： 年 月 日

| 旅行社請於本欄蓋章 | | | |
|--|--|--------|-----------|
| 如受委任旅行社有兩家，即送件旅行社係受另一合格旅行社之委任，後者請在受委任旅行社欄加蓋公司名稱、電話、註冊編號及負責人名章。 | <table border="1"><tr><td style="width: 50%; text-align: center;">受委任旅行社</td><td style="width: 50%; text-align: center;">受委任及送件旅行社</td></tr></table> | 受委任旅行社 | 受委任及送件旅行社 |
| 受委任旅行社 | 受委任及送件旅行社 | | |

本公司(等)確接受申請人親自委任申請護照，並確認申請人所填資料及照片均經核對無誤，倘有不實，願負法律責任。

※護照之申請應由本人親自或委任代理人辦理。代理人可為交通部觀光局核准之綜合或甲種旅行社。